



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

更改就學情況通知書

(只適用於已獲發貸款的學生貸款人)

* 請刪去不適用者 請在適當的空格內加上「✓」號

甲部 個人資料

中文姓名：_____ 英文姓名：_____
聯絡電話號碼：_____ 香港身份證號碼：_____ ()

乙部 通訊地址(如有更新)(請以英文正楷填寫並參閱注意事項提交最近3個月內的地址證明文件)

室：_____ 樓：_____ 座：_____
大廈名稱：_____ 屋邨 / 鄉村名稱：_____
街道號數及名稱 / 地段編號：_____
分區：_____ 地區： 香港 / 九龍 / 新界

丙部 獲發貸款時所就讀的課程資料

院校名稱：_____
院校課程名稱：_____

丁部 貸款資料

貸款帳戶編號(如有)：_____

戊部 現時就學情況(請選擇以下其中一項)

- 本人尚未完成修讀上述課程，預計畢業日期為_____年_____月。
- (請注意，若然你在完成修讀上述課程前已符合下列情況(以最早者為準)，學生資助處(學資處)仍會安排你開始償還擴展的免入息審查貸款及其累計利息：
- (一) 已取得完成有關課程所需的學分 / 學科單元；或
 - (二) 已從香港都會大學的科目取得完成課程的所需學分；或
 - (三) 自首次獲得與該課程有關的貸款日起計算 6 年後。)

本人已於_____年_____月 **終止 / 完成** * 修讀上述課程。

其他：_____

己部 證明文件 (只適用於仍然在學的學生貸款人)

本人遞交此通知書時已一併呈交下列證明文件以證明本人的就學情況。

(請注意，你所呈交的證明文件必須印有以下資料：

1. 你的中 / 英文全名；
2. 現時就讀院校及課程名稱；及
3. 有關課程的預期畢業或課程完成日期。)

- 就讀院校發出的證明信；或
- 有效學生證副本；或
- 最近已繳付學費的收據副本。

庚部 注意事項

1. 學資處在有需要時或會向你索取進一步的資料。
2. 如你的通訊地址有任何更改，你必須提供最近 3 個月內的新地址證明文件之副本。地址證明文件須為特區政府決策局 / 部門、公用事務組織 / 機構或商業機構發出的郵寄信件。如有需要，你亦可能被要求提交有關地址證明文件的正本。

申請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1) 學資處從本通知書及夾附文件收集的個人資料，用於處理你的更改就學情況申請，包括將你的個人資料與其他資料庫的資料核對，以核實你的就學情況。
- (2) 提供個人資料屬自願性質，但如果你未能提供所需的個人資料，學資處可能無法處理你的申請。
- (3) 學資處可能因第(1)段所述目的，向有關人士或機構（包括獲授權收取有關資料以作出執法或起訴行動的人士或機構），披露你提供的個人資料。
- (4) 你有權要求查閱或改正在本通知書及夾附文件提供的個人資料。有關要求須透過由個人資料私隱專員發出的查閱資料要求表格 OPS003 (可於 <https://www.wfsfaa.gov.hk/sfo/pdf/common/access/OPS003C.pdf> 下載) 提出。填妥表格後，請以書面方式遞交至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事務處公開資料主任，郵寄地址為九龍觀塘海濱道 181 號 19 樓總務行政部，或電郵至 aio@wfsfaa.gov.hk。